

(上接 D113 版)

(41)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康公路 7650 号 2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8 楼 801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方成
联系电话:021-38602377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42)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都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杨懿
联系人:张燕
联系电话:400-166-1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78.jp.com.cn

(43)宜信普华(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联系人:王臣明
联系电话:010-52855650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44)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6 号 1 幢 11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6 号 1 幢 2 层
法定代表人:路杨
联系人:侯美建
联系电话:010-65807865
客户服务电话:010-65807609
网址:www.cicofund.com

(45)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华严北里 2 号民建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马林
联系电话:010-62020088-7024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000
网址:www.myfund.com

(46)北京创盈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经济日报社 A 座综合楼 712 号
法定代表人:梁睿
联系人:张旭
联系电话:010-66154828
客户服务电话:400-6262-818
网址:www.5irich.com

(47)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胡学勤
联系人:宁博宇
联系电话:021-20669592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48)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楼 3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联系电话:021-52822063
客户服务电话:4000-466-788
网址:www.66zichai.com

(49)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陈健武
联系人:李晓明
联系电话:021-63333319
客户服务电话:400-178-000
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50)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丹棱 SOHO 大厦 1008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陈剑伟
联系电话:010-57418813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6885
网址:www.qianjin.com

(5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98 号浦江金融世纪广场 18 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陈洁
联系电话:021-60195121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7755
网址:www.iadfund.com.cn

(52)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黄敏娜
联系电话:020-89629099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53)中汇金(北京)投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一号新华社第三工作区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斐
联系人:孙雯
联系电话:010-59336519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9-998
公司网址:www.julc.com

(54)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E 世界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11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E 世界财富中心 A 座 11 层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丁尚冲
联系电话:010-56282140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hcjin.com

(55)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 15 号科兴科学园 B 栋 3 单元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联系人:刘斯微
联系电话:0755-29330513
客户服务电话:400-930-0660
网址:www.jfzinv.com

(56)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联系人:徐亚平
联系电话:021-51327185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203
网址:www.52fund.com.cn

(57)北京新浪乐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法定代表人:李昭琛
联系人:付文红
联系电话:010-62676405
客户服务电话:010-62675369
网址:www.xincai.com

(58)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 19 号 SOHO 嘉盛中心 30 层
法定代表人:周斌
联系人:张皓
联系电话:010-593135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8-618
网址:www.chtfund.com

(59)北京肯瑞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 A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张皓
联系电话:010-593135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8-618
网址:www.kentfund.com

(60)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南京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联系人:赵耶
联系电话:18551602256
客户服务电话:951777
网址:www.wjzq.com.cn

(61)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 4 号楼 40 层 4601 室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联系电话:010-65309516
客户服务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62)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冷飞
联系人:孙琦
联系电话:021-50810687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n.com

(63)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李奕洲
联系电话:021-65370077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64)北京恒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袁永姣

联系电话:010-61840688
客户服务热线:4000-618-518
网址:www.danjiunapp.com

(65)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法定代表人:毛淮平
联系人:张静怡
联系电话:010-88066184
客户服务热线: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

(三)登记机构
名称: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01-04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 17 层
法定代表人:Yu Hua (于华)
联系人:赵旭
电话:(0755)88318709

(四)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人:安冬
电话:021-31358666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五)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电话:021-23238189

联系人:俞伟敏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康玮、俞伟敏

四、基金的名称
基金名称:摩根士丹利华鑫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运作方式与类型
(一)本基金的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二)本基金的类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主动管理投资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大类资产配置和个股精选,力争获取超额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次级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权证、股指期货、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95%,投资于创新主题类上市公司证券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权证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对包括宏观经济形势、政策走势、证券市场环境等在内的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策略,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上的投资比例,最大程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创新是中国未来转型发展的首要驱动力。中国 30 多年来改革开放作为规模庞大的创新行动,积累了较好的市场化创新机制和创新成果。今后中国发展的巨大潜能仍然蕴藏在创新驱动变革带来的发展机遇中。本基金主要通过对拥有持续创新能力的企业相关股票的深入分析,积极挖掘企业的创新溢价,分享其投资机会,来创造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1)万众创新主题的界定
本基金对万众创新的界定涵盖制度创新、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流程创新、管理模式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等多个角度。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新的创新主题分析角度也将被纳入本基金的创新主题。

(2)创新概念的投资维度
本基金将由投资研究团队根据中国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国际经济体变化情况的发展趋势,深度挖掘推动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创新因素,寻找各个行业之间能够受益于创新因素的投资机会,对业绩具有长期稳定成长性、市场估值合理、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并且具有竞争优势突出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组合配置。本基金对创新动力的挖掘将主要包括高科技、新产业以及新业态三个维度。

1) 高科技维度
本基金所指的高科技创新主要是指对人们的生产生活、企业盈利模式、社会的生产力具有促进作用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工艺流程方法优化及各类推动企业发展的创新,包括技术创新、服务创新、模式创新等。本基金将通过对新技术出现后在技术深度、需求广度、产业融合度以及政策支持等方面因素的综合分析,深入挖掘其所蕴含的价值潜力,在此基础上,考虑相应科技成果对其上下游产业链的影响力以及带动性,选择深度受益行业作为重点配置方向。

2) 新兴产业维度
本基金的新兴产业主要是指在我国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经济、产业结构的大趋势下,战略布局的新兴产业;主要包括《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规定的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以及新能源汽车等产业。

另外,本基金还将对新产业的研究范畴进行动态分析和调整。捕捉各个地区之间经济发展差异性造成的新兴产业产生差异,及不同经济发展阶段造成新兴产业的产业结构变化带来的投资机会。

3) 新业态维度
新业态投资维度是指挖掘在业态发展进程中,以跨行业整合、或者利用新的经营方式、新的经营模式、新的经营手段为现有商业模式进行升级改造带来的投资机会,包括传统行业中运用新技术、理念对企业生态进行变革和重构的企业,主要从企业生产力的提高、营销及渠道效率的提升、成本减少、及融资渠道拓展等维度进行分析考核。

本基金将深入研究技术创新、社会组织方式变化、需求创新以及产业链价值链分解融合等因素在促使新业态形成中的重要作用,并判断各新业态的市场潜力以及拉动效力。重点配置市场潜力巨大,拉动效力强劲的新业态相关企业。

未来如果基金管理人认为有更适当的创新概念维度界定标准,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有权对相关界定方法进行变更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同时应及时告知基金托管人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3)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受益于创新概念的公司因所处行业不同需要通过不同的分析方法进行筛选,精选优质个股。

1) 定性分析
定性分析主要包括:公司的新技术开发能力、产品的独特性分析、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水平、公司的管理及治理结构是否稳健、资金方面的支持、资本运作能力等,选择具有可持续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或未来具有广阔成长空间的上市公司。

2) 定量分析
相对估值指标用以判断上市公司的估值高低,以选择恰当的买入时点。相对估值指标包括 PE、PB、PEG 等反映了市场情绪、企业盈利与净资产和企业成长性之间的关系。本基金将结合各个行业的特点确定对股价最有影响力的关键估值方法,横向、纵向比较分析,挖掘优质的投资标的,选择估值位于合理区间下限的相关受益企业进行投资。

3、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合理利用股指期货、权证等衍生工具,充分考虑衍生品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和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1)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其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利用正股和权证之间的不同组合来争取低风险收益。

(2)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合同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基础资产的结构及质量等基本面研究,结合相关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谨慎参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3、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组合对于债券的投资主要为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市场套利策略等,并择机把握市场有效性不足情况下的交易机会。

(二)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流程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2)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宏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券市场发展趋势;
(3)投资品种的预期收益率和风险水平。

2、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
本基金管理人研究团队充分利用外部和内部的研究资源提供研究成果,挖掘投资机会,为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提供决策支持。

(2)投资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基金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制定基金的投资原则、投资目标及整体资产配置策略和风险控制策略,并对基金经理进行授权,对基金的投资进行总体监督。如遇重大事项,投资决策委员会及时召开临时会议做出决议。

(3)组合构建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委员会确定的总体投资策略和原则以及研究团队提供的分析和建议等信息,在遵守基金合同的前提下,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进行组合的日常管理。

(4)交易执行
本基金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交易团队负责执行基金经理投资指令,同时承担一线风险监控职责。

(5)风险与绩效评估
投资风险管理部门由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组成。风险管理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基金投资绩效及风险进行评估;监察稽核部对基金投资组合的合规性进行日常监控;风险管理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结合市场、法律等环境的变化,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风险管理,并提出风险防范措施及意见。

(6)组合调整
基金经理根据行业状况、证券市场 and 上市公司的发展变化、基金申购和赎回的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与绩效评估的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

本基金管理人在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和实际需要调整上述投资程序,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公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从上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选取 300 只 A 股作为样本的综合性指数;样本选择标准为规模大、流动性好的股票,目前沪深 300 指数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六成左右市值,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是综合反映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中票及短期融资券的走势市场指数,其选择是在中证全债指数样本的基础上,增加了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一年期以下的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以更全面地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为债券投资者提供更为切近的市场基准。
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又或者市场推出更具权威、且更能表征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业绩比较基准,则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同意后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应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同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9,403,062.84	90.29
其中:股票	49,403,062.84	90.2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4	资产支持证券	-	-
5	贵金属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259,146.54	9.61
8	其他资产	54,013.71	0.10
9	合计	54,716,223.09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8,711,668.80	53.3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625,068.00	4.88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63,680.00	1.0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285,186.04	19.12
J	金融业	2,174,358.00	4.04
K	房地产业	4,757,502.00	8.8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85,600.00	0.5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9,403,062.84	91.84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30	科大讯飞	90,800	3,295,132.00	6.13
2	600466	蓝光发展	420,700	3,104,766.00	5.77
3	002677	浙江美大	190,553	2,709,663.66	5.04
4	002271	东方雨虹	101,100	2,130,177.00	3.96
5	002081	金螳螂	179,800	2,118,044.00	3.94
6	600031	三一重工	163,600	2,090,808.00	3.89
7	600529	山东药玻	69,511	1,772,530.00	3.29
8	603369	今世缘	60,981	1,750,154.70	3.25
9	603517	绝味食品	35,518	1,748,195.96	3.25
10	300408	三环集团	80,474	1,669,030.76	3.10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票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 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9,455.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248.3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64.85
5	应收申购款	1,145.3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4,013.71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比较表: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 年 12 月 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13%	0.01%	0.73%	0.70%	-0.60%	-0.69%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6.88%	1.40%	-19.88%	1.07%	-7.00%	0.3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13.04%	1.35%	-0.97%	1.09%	-12.07%	0.26%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变动的比较
摩根士丹利华鑫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12 月 4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大摩万众创新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times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约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投资者在一天内如果有多次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金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单位:元)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60%
100 万元≤M<500 万元	0.40%
M≥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费率见下表:(单位:元)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 万	1.50%
100 万≤M<500 万	1.00%
M≥500 万	每笔 1000 元

2、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具体赎回费率结构如下:

持有时间(Y)	赎回费率	记入基金资产
Y<7 日	1.5%	100%
7 日≤Y<30 日	0.75%	100%
30 日≤Y<90 日	0.5%	75%
90 日≤Y<180 日	0.5%	50%
180 日≤Y<365 日	0.1%	25%
365 日≤Y<730 日	0.05%	25%
Y≥730 日	0%	0

3、转换费用
本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计算方法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入总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1)对于实行级差申购费率(不同申购金额对应不同申购费率)的基金,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若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则申购补差费为 0。

(2)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按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 2019 年 7 月 16 日刊登的《摩根士丹利华鑫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序号	修改部分	说明
1.	重要提示	更新了本招募说明书重要提示内容,以及所载内容截止日期
2.	第一部分 绪言	修改相关法规名称
3.	第二部分 释义	根据基金合同修改相关释义
4.	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	根据基金合同修改相关表述
5.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	根据基金合同修改相关表述
6.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根据基金合同修改相关表述
7.	第十五部分 基金的会计与审计	根据基金合同修改相关表述
8.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根据基金合同修改与基金的信息披露相关的表述
9.	第十七部分 风险揭示	根据最新情况调整风险揭示
10.	第十八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根据基金合同修改相关表述
11.	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	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
12.	第二十部分 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	根据托管协议的修订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三日